

桃園市立永豐高中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辦法

壹、依據：110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計畫

貳、目的：

1. 鼓勵進行閱讀及討論分享活動，提升校園閱讀分享風氣，並創造學生平日閱讀分享活動更高附加價值。
2. 跨越校際界線，創造網路新社區。
3. 建立各校學生在網路上無障礙的閱讀分享與互動空間。
4. 累積學生因應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之實力與成果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本校圖書館

肆、實施對象：本校高中部全體同學

伍、比賽時間：

1. 校內賽

比賽梯次	投稿開始日	投稿截止日
第一學期	111.02.01	111.03.10 中午 12 點

2. 全國賽（第二學期）

流程	內容	時間
1	投稿截止日	111.03.10 中午 12 點
2	校內賽結果公佈	111.03.23
3	全國賽初審完成	111.04.07
4	全國賽複審完成結果公佈	111.04.20

陸、比賽方式：

1. 比賽地點：所有參賽作品均需投稿於指定網站

網站：中學生網站

網址：<http://www.shs.edu.tw>

<後面尚有資料>

2. 寫作格式：

- (1) 個人就自己喜好之書籍，自行撰寫讀書心得報告投稿參賽，所研讀之書籍不設限，建議參考中學生網站「閱讀心得推薦書單」參賽。
- (2) 所有參賽者作品需依規定格式撰寫，其規定詳見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參賽作品格式規則說明及範例」。
- (3) 所有參賽作品需依規定格式撰寫並繳交切結書，不符規定者，不予評審。
(詳見 https://www.shs.edu.tw/index.php?p=news_view&id=547)

3. 投稿方式：

- (1) 每梯次每位同學僅能投稿一篇作品，每篇作品需為單一作者，不接受聯名投稿。
- (2) 參賽學生個別至中學生網站註冊個人帳號。
- (3) 透過中學生網站「我的作品專區」投稿，操作方式詳見「投稿參賽方式」。
(詳見 <https://www.shs.edu.tw/index.php?p=myworks>)

4. 評審：

- (1) 校內賽：由圖書館會同國文科老師擔任評審工作。
- (2) 全國賽：配合桃園區競賽規定，需要時會同國文科老師擔任評審工作。

5. 敘獎方式：

- (1) 校內賽除頒發獎狀外，各年級第一名禮券 300 元、第二名 200 元、第三名 100 元。
- (2) 全國賽得獎者除由辦理單位頒發獎狀外，學校另發給禮券特優 500 元、優等 300 元、甲等 200 元。

柒、經費：擬由學校及優質化經費項下支應。

捌、本辦法經鈞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